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23高雄市鳳山區鳳松路25巷20號

承辦單位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承辦人：朱苡蓁

電話：(07)726-0089分機119

電子信箱：judy.chu@gm.kh.edu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53296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B5-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（校長及主任專場）」案，請鼓勵貴校校長及主任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16日核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 (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>) 之「教師數位教學培訓115.04版」公告，將「B5-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」列為基礎課程，特辦理旨揭研習，以期校長與主任可優先參訓並推動校內教師一同增能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協辦單位：高雄市中小學校長協會。
  - (二)研習主題：B5-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（校長及主任專場）。
  - (三)研習時間：115年5月7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

(四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鳳山區文山國小，B1大會議室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(<https://www6.inservice.edu.tw/>)」報名，研習代

碼：「5570080」。

(六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5年5月5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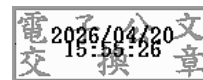
(七)研習人數：報名人數未達30人將取消辦理，上限為50

人。

三、三、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；另如適逢例假日，請學校惠予出席人員於研習結束後，依規定於二年內以課務自理方式覈實補休。

正本：114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學校

副本：高雄市中小學校長協會、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（紙本）



裝



訂

線